

#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 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
基金主代码	0043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7年5月4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5月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5月4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5月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5月4日

#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



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个投资人不设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

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基金管理人的电子直销交易系统(目前仅对个人投资者开通)和其他销售机构首次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 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对于本基金基金份额,投资人在申购时均需交纳前端申购费。

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 M(元)(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50万	1. 50%
50 万≤ M <250万	1.00%
250万 ≤ M <500万	0.60%
M ≥500万	1,000 元/笔

注:销售机构可参考上述标准对申购费用实施优惠。



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如下所示: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一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 (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 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 接收到该申购申请。申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不成立。

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但每笔最低赎回份额不得低于 10 份; 账户最低余额为 10 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 份时,该笔赎回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强制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金额为赎回总额扣减赎回费用。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 D (天)	赎回费率
D<7	1. 50%
7 ≤ D <30	0.75%
30 ≤ D <366	0. 50%
366 ≤ D <731	0. 25%
D≥731	0%

注: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 (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 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该赎回申请。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赎回以份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投资人 T 日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 T+7 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时,赎回款项的支付办法按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 5. 日常转换业务

# 5.1 转换费率

-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 1)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 2) 申购补差费率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 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 (2) 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转出金额一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2)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0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 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 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 (2)投资人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 (3) 交易限额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 (4)投资人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 (5)具体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5 日发布在指定报刊和本公司官网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 (6) 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其他销售机构以后如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 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上述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



- (7) 自公告开放日起,本公司直销机构和上述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开通的基金范围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为准。
- (8)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或电子直销交易系统(已开通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通联支付、汇付天下天、盈借记卡支付)办理基金转换业务,享受零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只收取赎回费。如遇业务调整或网上交易支付渠道规则变动,将另行公告。

#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6.1 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 6.2 办理方式

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上述机构的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申请办理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安排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 6.3 办理时间

基金定投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 6.4 申购金额

投资人可与各销售机构约定每期申购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不受基金招募 说明书中有关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人应与相关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期。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人申请时约定的每期扣款日、申购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并将投资人申购的实际扣款日期视为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

投资人需指定相关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 6.5 申购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投费率及计费方式与一般的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 处于定投费率优惠活动期间的,本基金将依照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 6.6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进行确认,投资人可自T+2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 6.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人变更每期申购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或者终止定投业务,请 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 7. 基金销售机构

## 7.1 直销机构

(1)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万科富春东方大厦 10 楼

联系人: 胥阿南

电话: (0755) 83181190

传真: (0755) 83180622

(2)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交易

客服电话: 4001-666-998

网址: www.qhkyfund.com

微信公众号: ghkyfund

#### 7.2 代销机构

(1)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厦门第一广场西座 1501-1504 室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第一广场1501-1504

法定代表人: 陈洪生

联系人: 梁云波

电话: 0592-3122757

传真: 0592-3122701

客服电话: 400-918-0808

网址: www.xds.com.cn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其实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 1234567. com. cn

(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法定代表人: 杨文斌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 吴强

电话: (0571)88911818

传真: (0571)88910240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5)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2层

法定代表人: 闫振杰

联系人: 马林

电话: 010-59601366-7024

传真: 010-62020355

客服电话: 400-818-8000

网址: www.myfund.com

(6)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兴春

联系人: 徐鹏

电话: 86-021-50583533

传真: 86-021-50583633

客服电话: 400-921-7755

网址: www.leadbank.com.cn

(7)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 A 综合楼 712 室

法定代表人:梁蓉

联系人: 李婷婷

客服电话: 400-6262-818

网址: www. 5irich. com

(8)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 梁越

联系人: 马鹏程



电话: 010-57756084

传真: 010-57756199

客服电话: 4008-980-618

网址: www.chtfund.com

(9)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C 座 7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座 2208

法定代表人: 吴雪秀

联系人: 段京璐

电话: 010-88312877

传真: 010-88312099

客服电话: 400-001-1566

网址: www.yilucaifu.com

(10)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 赵荣春

联系人: 高静

电话: 010-59158282

传真: 010-57569671

客服电话: 400-893-6885

网址: www.qianjing.com

(11) 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六层 60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号楼浦项中心 B座 19层

法定代表人: 齐剑辉

联系人: 王英俊

电话: 4006236060

传真: 82055860



客服电话: 400-623-6060

网站: www.niuniufund.com

(12)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法定代表人: 张琪

联系人: 付文红

电话: 010-62676405

客服电话: 010-62675369

网址: www.xincai.com

(13)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号楼 3 层

联系人: 陈东

电话: 021-52822063

传真: 021-52975270

客服电话: 4000-466-788

网址: www.66zichan.com

(14) 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 341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 341

法定代表人: 梁洪军

联系人:季长军

电话: 010-52609656

传真: 010-51957430

客服电话: 4008-196-665

网址: www. buyforyou. com. cn

(15)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高新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 12 号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

法定代表人: 刘鹏宇

联系人: 马力佳

电话: 0755-83999907-815

传真: 0755-83999926

客服电话: 0755-83999913

网址: www. jingianwo. cn

(16)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0H0 城(一期)

第7栋23层1号、4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一期)

第7栋23层1号、4号

法定代表人: 陶捷

联系人: 郭成

电话: 027-87006009

传真: 027-87006010

客服电话: 027-87006003

网址: www. buyfunds. cn

(17)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 鲍东华

联系人: 宁博宇

电话: 021-20665952

传真: 021-22066653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18)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

法定代表人: 肖雯

联系人: 吴煜浩

电话: 020-89629021

传真: 020-89629011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19)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 1115 室,1116 室及 1307室 邮编 518054

法定代表人: TAN YIK KUAN

联系人: 叶健

办公电话: 0755 8946 0500

传真号码: 0755 2167 4453

客服电话: 400-684-0500

网址: www.ifastps.com.cn

(20)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36层36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F 座 12 层 B 室

法定代表人: 程刚

联系人: 张旭

电话: 010-56176118

传真: 010-56176117

客服电话: 400-100-3391

网址: www. dianyingfund. com



(21) 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层, 200127

办公地址: 上海市锦康路 308 号 6 号楼 6 层

法定代表人: 戴新装

电话: (021) 20538888

传真: (021) 20538999

联系人: 江辉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1515

网址: www. zhengtongfunds. com

(22) 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16 号东方科技大厦 1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3 单元 7 楼

法定代表人: 赖任军

联系人: 张烨

电话: 0755-66892301

传真: 0755-66892399

客服电话: 400-9500-888

网址: www.jfzinv.com

(23)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联系人: 吴季林

电话: 010-61840688

传真: 010-61840699

客服电话: 400-0618-518

网址: danjuanapp.com

(24)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前海商务 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9 号金润大厦 23A

法定代表人: 高锋

联系人:廖苑兰

电话: 0755-83655588

传真: 0755-83655518

客服电话: 4008-048-688

网址: www.keynesasset.com

(2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 张磊

联系人: 韩钰

电话: 010-60833754

客服电话: 400-990-8826

网址: www.citicsf.com

(26)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法定代表人: 叶顺德

联系人: 田芳芳

联系电话: 010-83561146

传真: (010)83561094

客户服务电话: 95399

网址: www.xsdzq.com.cn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代销机构办理基金的业务范围不同,具体请咨询各代销机构)。若增加新的直销网点或者新的代销机构,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人留意。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本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

##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的《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亦可到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kyfund.com)查询。

对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人,可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4001-666-998)咨询相关事宜。

由于各代销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各代销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日